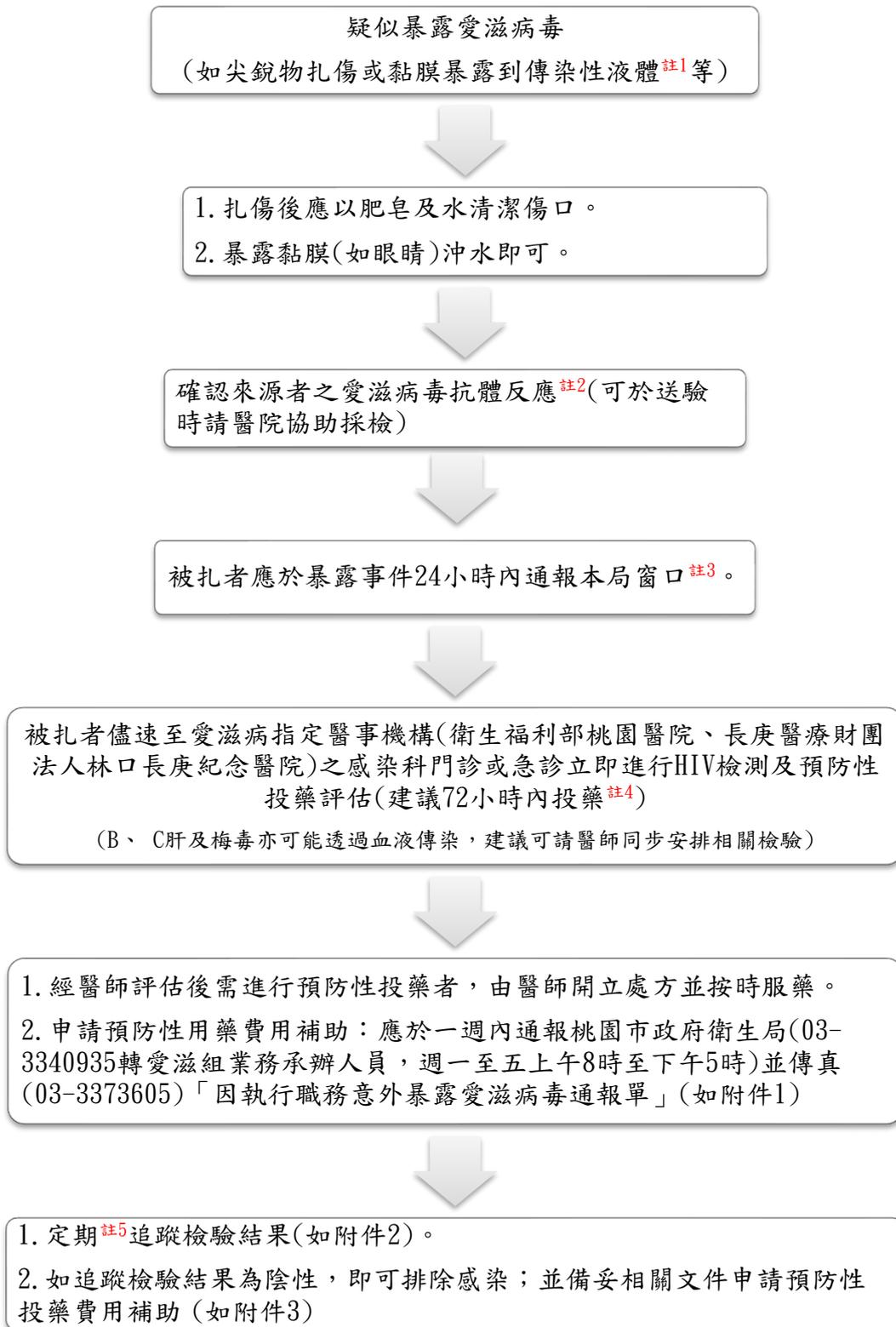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醫療人員因執行職務意外暴露愛滋病毒處理流程



註1：傳染性體液之種類，如血液、精液、陰道分泌物、直腸分泌物、乳汁或任何眼見帶有血液的體液。

註2：採檢時，應顧及來源者之隱私，以不具名採檢，醫事機構可將檢體送至本局中壢檢驗科(桃園市中壢區溪州街296號4樓)

註3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窗口：疾病管制科 防疫專線：0800-033355

註4：預防性投藥愈早愈好，應立即轉介至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，不要超過72小時；若已超過72小

時，但經醫師評估仍有預防性投藥之必要，亦可投藥，惟超過7天無預防效果。

註5：(1)若使用抗體檢驗，追蹤時程為暴露時、暴露後6週、3個月及6個月，若6個月後追蹤結果為陰性，即可排除感染之虞。

(2)若使用愛滋病毒抗原/抗體複合型檢驗(Combo test)，追蹤時程為暴露時、暴露後6週及3-4個月，若3-4個月後追蹤結果為陰性，即可排除感染之虞。

若有預防性投藥相關醫療諮詢之需求，可撥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防疫專線1922，轉專線醫師提供相關醫療諮詢服務。